

概覽

本公司在中國從事的多個行業，包括工程承包、勘察設計及諮詢、工業製造以及房地產開發等業務，均受到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的監督和管理。

本公司主要受以下中國政府機關的監管和其頒佈的法規規範：

- 建設部負責對各類建設行業的資質、資格、招標投標、施工、勘察、設計、監理、竣工驗證等方面進行監管，並對各類工程的勘察、設計、施工涉及的安全生產進行管理。建設部還負責全國建設行業企業的資質歸口監管工作。建設部協調鐵道部、交通部、水利部、信息產業部、民用航空總局等國務院部門，妥善實施相關資質類別建設行業企業資質的管理工作。省級政府的建設行政主管部門負責他們本身行政區域內建設行業企業資質的歸口監管及行政工作。省級政府的交通、水利、信息產業及其他有關部門配合同級建設行政主管部門，負責實施各資質類別建設行業企業資質的管理工作。
- 除建設部和其他有關部門外，鐵道部及其地方鐵路管理部門負責對鐵路建設企業的資質、資格執照證書進行審批，對鐵路建設項目的勘察、設計、招標投標及施工進行監管和對竣工進行驗收、驗證及交接。
- 鐵道部及受其委託的部門負責歸口管理全國鐵路建設項目的招標投標工作，而鐵道部工程招標投標管理辦公室和地方鐵路局工程招標投標管理辦公室負責監督、檢查鐵路建設項目招標投標活動。
- 交通部、民用航空總局、水利部、信息產業部及其地方部門對公路、水路、機場、水利及水電設施項目等建設項目的質量進行監管，並與負責工程建設的有關政府部門合作，以檢測及管理從事該等建設項目的企業的資質及資格。
- 從事海外建設項目和海外勞務合作安排的企業和單位，必須向商務部申請適當的資格證書。商務部負責監管海外建設項目和海外勞務合作安排，並負責簽發相關的商業許可證。

監管

- 建設部負責全國房地產開發企業的資質和房地產開發管理的監督管理工作。縣級或以上各級地方政府的房地產主管部門負責其各自行政區域內房地產開發企業的資質和房地產開發管理的監督管理工作。縣級或以上各級地方政府的土地用途主管部門依照適用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負責與房地產開發經營有關的土地管理工作。
- 國家環境保護總局及負責環境保護的地方政府部門在建設工程進行期間對環境保護進行監管。
- 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負責對全國安全生產工作實施綜合監督管理。縣級或以上各級地方政府的生產安全監督管理主管部門負責其各自行政區域內安全生產工作實施綜合監督管理。

建設行業

根據中國建築法，建設項目啟動前，業主必須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向縣級或以上主管建設行政管理部門申請施工許可證，惟價值低於國務院主管建設行政管理部門所設定者的小型項目除外。

根據國務院設定的權限及程序批准的建設項目可獲豁免申請施工許可證。

資質管理的法律及法規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鐵路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路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建築業企業資質管理規定》、《建設工程質量管理條例》、《鐵路建設工程質量管理規定》、《建築工程施工許可管理辦法》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從事鐵路及／或公路建設和其他相關建設項目的企業僅可在其資質等級範圍內從事建築活動。

從事建設業務單位的資質

建設企業的資質可分為施工總承包、專業承包和勞務分包三個序列，上述三個序列按照工程性質和技術特點分別劃分為若干資質類別。

各資質類別再按照規定的條件劃分為若干等級。

- 獲得施工總承包資質的企業，可以承接施工總承包建設工程。此外，獲此類資質的企業

監管

既可以對所承接的施工總承包建設工程自行進行專業建設工程，也可以將任何專業建設工程或勞務工程分包給其他具有適當專業承包資質或勞務分包資質的建設企業。

- 獲得專業承包資質的企業，可以按照有關條文規定承接施工總承包企業或開發商分包的專業工程。此外，獲得此類資質的企業既可以對所承接的工程自行進行專業工程，也可以將勞務工程分包給其他具有適當勞務承包資質的企業。
- 獲得勞務分包資質的企業，可以承接施工總承包企業或專業承包企業分包的勞務工程。

管轄建築活動的法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在建築動工前，業主必須獲得合法授權。從事建築活動的建築施工企業、勘察實體、設計實體及監督實體均必須具有相應的專業資格。合同的授予和工程項目的承包必須依法進行。具有適當資格的工程監督實體必須代表業主，根據法律、行政規定、技術標準、設計文件及項目合同的協議，監督承包實體。勘察、設計及建築工程均必須符合與工程項目有關的國家安全標準。工程項目業主、勘察實體、設計實體及工程項目的建築施工實體將透過其各自的職能，確保工程項目的質量。

招標投標管理的法律及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鐵路建設工程招標投標實施辦法》、《公路工程勘察設計招標投標管理辦法》及《建設工程設計招標管理辦法》對授出及外包有關建設工程項目的勘察、設計、建設及諮詢的招標投標合同作出了相關規定。

必須採取招標投標的項目

建設項目的一般規定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在中國境內進行涉及大型基礎設施、公用事業等關係社會公共利益、公眾安全的項目；全部或部分使用國有資金投資或國家融資的項目；以及使用國際組織或外國政府貸款、援助資金的項目的勘察、設計、建設及諮詢必須進行招標。

鐵路建設的特別規定

根據《鐵路建設項目招標投標實施辦法》，鐵路建設項目達到以下標準之一的必須進行招標：
a) 項目總投資至少人民幣 200 萬元或施工單項合同估算價在人民幣 100 萬元或以上的；
b) 諮詢服務單

項合同估算價在人民幣 10 萬元以上的；和 c)重要設備和主要材料採購單項合同估算價在人民幣 50 萬元以上的。

公路工程勘察設計招標投標管理辦法

根據《公路工程勘察設計招標投標管理辦法》，以下公路建設項目必須進行競價招標，但不包括與國家安全、國家機密、緊急處理、解救災難、解救貧窮有關的項目及有關競價招標方式為不恰當的項目：a)公路建設項目總投資人民幣 3,000 萬元或以上的；b)公路建設項目施工單項合同估算價在人民幣 50 萬元或以上的；或 c)其他公路建設項目必須根據任何其他法律或行政法規的規定進行競價招標的。

招標、投標和中標

招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建設工程必須透過招標和投標的方式承包，不適用於招標及投標的工程可直接授標。建設工程的招標及投標必須遵守透明、公正及公平競爭的原則，以挑選出最合資格及最具競爭力的承包企業。

就招標及投標的建設工程而言，合同授予實體須遵守法定程序及方法，公佈投標邀請書，並提供招標文件，其中載有目標建設工程的主要技術要求、主要合同條款、評標標準以及開標、評標及授標程序。

投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投標法》以及鐵路建設工程的特別規定，必須進行招標的鐵路建設項目的投標人必須具備下列條件：a)經工商行政管理部門註冊登記核准的營業執照；b)與招標項目相應的鐵路行業資質，承辦招標項目的相應能力；c)重要設備和主要材料的生產許可證或特許證；d)有效銀行賬戶的信用證明；和 e)中介機構根據投標人的年度財務報表出具的年審報告。

建設項目施工、勘察設計及諮詢單位可以單獨投標，也可由兩個或以上的法人或其他組織組成一個聯合體作為一個投標人共同參與投標。聯合體各方均須具備承辦招標項目的適當能力；達到國家有關規定或招標文件對投標人資格的規定（如有）。由同一專業的單位組成的聯合體，按照資質等級最低的單位確定資質等級。如聯合體中標，聯合體各方須共同與招標人簽訂合同，並就中標項目向招標人共同承擔責任。

監管

招標人應根據評標委員會提出的書面評標報告，在推薦的候選人中確定中標人，或授權評標委員會直接確定中標人。

中標

中標人的投標須在最大程度上滿足招標文件中規定的各項綜合評價標準，或滿足招標文件的實質性要求，並在正常情況下作出最低價的投標（投標價格低於成本的除外）。

確定中標人後，招標人須向中標人發出中標通知書，並將中標結果通知其他投標人。中標通知書對招標人和中標人具有法律約束力。

質量管理和竣工驗收管理的法律及法規

《建設工程質量管理條例》及《建設工程勘察質量管理辦法》分別於2000年1月30日和2003年2月1日起施行。兩者均載有規管建設工程項目的勘察、設計、施工及諮詢的規定。除這些法律外，於2001年11月27日起施行的《鐵路建設項目竣工驗收交接辦法》，於2006年3月1日起施行的《鐵路建設工程質量管理規定》，於2004年10月1日起施行的《公路工程竣（交）工驗收辦法》，以及於2000年4月7日頒佈的《房屋建築工程和市政基礎設施工程竣工驗收備案管理暫行辦法》，也對不同類別建設工程項目的竣工的質量管理及驗收作出了相關規定。

建設工程的一般規定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及《建設工程質量管理條例》，項目的勘察設計及建設必須符合有關工程項目安全標準的國家要求。建設工程的開發商以及勘察單位、設計單位、施工單位、諮詢單位對建設工程質量負責。

開發商須將工程發包給具有合適資質等級的單位，並在收到建設工程竣工報告後，協調設計、施工、諮詢等有關單位進行竣工驗收及發出證書。施工單位須依法取得合適等級的資質證書，並對建設工程的施工質量負責。諮詢單位須依法取得合適等級的資質證書，並對監理服務的質量負責。竣工、檢驗及接收後，工程項目必須符合規定的質量標準，具有該等項目的完整技術及經濟數據和可執行保證，並符合國家規定的完工要求。

於符合相關標準及質量要求前，任何工程項目均不得交付使用。禁止未受檢驗及接收、或未通過檢驗及接收的任何工程項目交付使用。

監管

根據《建設工程勘察設計管理條例》，從事建設工程勘察、設計的單位須依法取得合適等級的資質證書，並對其勘察設計服務的質量負責。

鐵路建設工程的特殊規定

根據《鐵路建設工程質量管理規定》，鐵道部負責全國鐵路建設工程質量監督管理，鐵路開發商對工程質量負總責；勘察設計單位對其勘察設計服務的質量負責；施工單位對施工質量負責；諮詢單位對監理服務的質量負責。

施工單位僅可在其資質等級許可的範圍內承攬鐵路建設工程，並須對施工質量負責。施工單位須按照ISO 9000質量標準要求，在其現場管理機構設立質量管理部門，配足專職工程質量管理人員，制訂項目質量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質量保證體系，明確和落實質量控制責任。

分包的專項工程方面，分包單位對分包工程的質量向總承包單位負責，總承包單位與分包單位對分包工程的質量共同承擔責任。聯合體中標的，聯合體牽頭人對中標工程質量負總責。聯合體各方須共同與招標人簽訂合同，就中標項目工程質量向招標人共同承擔責任。

倘涉及鐵路建設工程的建設、勘察設計、施工、諮詢單位及其各自的人員被發現違反《鐵路建設工程質量管理規定》的，根據上述規定的適用條款可以責令改正，並由鐵道部或鐵道部委託的鐵路建設工程質量監督機構依照《建設工程質量管理條例》規定進行行政處罰。處罰可以分為責令改正，並對直接負責的單位和人士給予警告，吊銷牌照，限制其參加鐵路勘察設計投標或方案競選；限制其參加鐵路工程施工和參加鐵路工程監理投標；構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機關追究刑事責任。

環境保護的法律及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估法》、《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及其他有關法律及法規，對建設工程項目進行期間的環境保護事宜作出規定。

監管

施工單位須根據環境保護及安全生產的法律及法規，採取措施以控制環境污染及施工地點的塵埃、廢氣、污水、固體廢物、噪音及振動所造成的損害。國家環境保護總局及負責環境保護的地方政府部門對建設工程進行期間的環境保護事宜進行監管。

違反環境保護法律的單位所受到的制裁視乎污染程度和違反情況而定。該等制裁包括警告、罰款、按規定時限作出補救行動、停業或關閉。違法單位亦須向因污染而蒙受損失的單位作出賠償。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法》導致環境嚴重污染屬刑事罪行。

安全生產的法律及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安全生產法」）、《安全生產許可證條例》、《建設工程安全生產管理條例》等法律法規對建設工程的安全生產管理作出了規範。

國務院有關部門依照《安全生產法》和其他適用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在各自的職責範圍內對有關的安全生產工作實施監督管理；縣級或以上地方政府部門依照《安全生產法》和其他適用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在各自的職責範圍內對有關的安全生產工作實施監督管理。

根據《安全生產法》，生產經營單位必須執行保障安全生產的國家標準或者行業標準，並須具備符合適用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家標準或者行業標準規定的安全生產條件；不具備安全生產條件的單位，不得從事生產經營活動。建設項目安全設施的設計人和設計單位須對安全設施的設計負責。生產經營單位必須在相關危險經營場所和有關設施、設備上設置明顯的安全警示標誌。

根據國務院《建設工程安全生產管理條例》及《安全生產許可證條例》，建築施工企業未取得安全生產許可證的，不得從事建設工程。

根據國務院《建設工程安全生產管理條例》，涉及建設工程安全生產的單位須承擔建設工程安全生產責任。勘察單位按照法律、法規和工程建設強制性標準進行勘察，提供的勘察文件須真實、準確，滿足建設工程安全生產的需要。設計單位須按照法律、法規和工程建設強制性標準進行設計，防止因設計不合規格導致生產安全事故的發生。諮詢單位須審查施工組織設計中的安全技術措施或者專項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設強制性標準。

監管

施工單位的總負責人負責有關單位的整體安全生產。建設工程實行施工總承包的，由總承包單位對施工現場的安全生產負總責。總承包單位將建設工程分包給任何其他單位的，分包合同中須依法明確各方在安全生產方面的權利和義務。總承包單位和分包單位對分包工程的安全生產共同承擔責任。倘分包單位並無遵從總承包單位的安全生產管理政策，分包單位不服從管理導致生產安全事故的，分包單位將承擔主要責任。

施工單位必須為施工現場從事危險作業的人員辦理因工意外傷害保險，保險費須由施工單位支付。實行施工總承包的，由總承包單位支付保險費。保險期限自建設工程合規格開工之日起至竣工驗收合格止。

海外建設工程和海外勞務合作安排的法律及法規

海外建設工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的規定，從事海外建設工程或者海外勞務合作安排的單位，須具備相應的資質或者資格。

另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經濟合作經營資格證書管理辦法》，涉及海外建設工程的企業和單位，需要向商務部申請資格證書，該資格證書是企業經營對外經濟合作業務的資格證明。企業在開展上述業務時，可能須按有關規定向有關管理部門、單位、外派勞務人員及外商等出示該證書。

商務部是資格證書的全國歸口管理機關，負責統一印製資格證書，制訂資格證書的管理辦法，並監督地方商務主管部門具體執行。

海外勞務合作安排

根據《海外勞務合作安排經營資格管理辦法》，企業須經商務部授出有關許可，方可簽訂海外勞務合作安排。企業須依據該辦法取得海外勞務合作安排的合適經營資格，並領取《中華人民共和國海外勞務合作安排經營資格證書》。並且，境外企業、自然人或外國駐華機構不得直接在中國境內招收勞務人員。

經商務部批准具有海外建設工程經營資格的企業，可按需要向其境外項目派遣勞務人員。

勘察設計及諮詢行業

根據《建設工程勘察設計管理條例》、《建設工程勘察設計資質管理規定》、《鐵路建設項目勘察設計管理辦法》、《工程監理企業資質管理規定》和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對從事勘察設計及諮詢服務的企業實施特定行業監管，並規定所有企業必須在監管機關核定的資質等級範圍內從事生產經營活動。

建設部負責全國建築行業的勘察設計及諮詢企業資質的管理工作；國務院鐵道部等有關部門須配合建設部實施建築行業的勘察設計及諮詢企業相關資質類別的管理工作。省級人民政府建築工程勘察設計及諮詢等有關部門須配合同級建設行政主管部門實施相關企業資質的管理工作。

勘察設計法規

勘察設計企業資質的一般規定

建設工程勘察和設計資質分為工程勘察資質和工程設計資質。前者可再分為綜合資質、專業資質和勞務資質三類。其中，綜合資質只設甲級一類，企業可以承接任何和所有勘察工程（不包括海洋工程勘察項目）。專業資質根據工程性質和技術特點分為甲級、乙級及丙級。勞務資質則不分級別。取得專業資質的企業，可以承接相應級別的相應專業工程勘察服務；取得勞務資質的企業，可以承接岩土工程治理、工程鑽探和鑿井工程的勘察勞務服務。

工程設計資質可再分為綜合資質、行業資質、專項資質和特定資質四類。綜合資質只設甲級一類，行業資質、專項資質和特定資質則設甲級及乙級兩類。行業資質、專項資質和特定資質亦設丙級一類，而專項資質可根據工程性質和技術特點設立丁級。取得綜合資質的企業，其承接工程設計業務類型不受限制；取得行業資質的企業，可以承接相應行業相應級別的工程設計業務，或承接相應行業相應級別的專項資質或特定資質工程設計（不包括需要設計及工程承包綜合資質的工程）；取得專項資質的企業，可以承接相應級別的專項工程設計業務，或承接相應特定行業相應級別的特定制資工程設計（不包括需要設計及工程承包綜合資質的工程）。取得特定資質的企業，可以承接相應級別的特定制資工程設計業務。

鐵路建設工程勘察設計企業資質的特別規定

根據《鐵路建設工程勘察設計管理辦法》，從事鐵路建設工程勘察設計活動的企業和主要從業人員，必須具備合適的勘察設計資質和合適的個人執業資格。此外，他們僅可在批准的資質和資格範圍內從業。

建設工程勘察和設計文件的編製要求

根據《建設工程勘察設計管理條例》的要求，編製建設工程勘察和設計文件，應當以下列規定為依據：

- 項目批文；
- 城市規劃；
- 工程建設強制性標準；及
- 國家就建設工程的勘察和設計規定的項目範圍。

鐵路、交通和水利等專業建設工程的勘察和設計文件，還須結合專業規劃的要求。

設計文件中選用的材料、構配件和設備，必須註明其規格、型號和性能等技術指標，其質量必須符合國家規定的標準。

諮詢法規

諮詢企業資質

依照《工程監理企業資質管理規定》，諮詢企業資質分為綜合資質、專業資質和事務所資質三類。其中，專業資質按照工程性質和技術特點劃分為若干工程類別。綜合資質和事務所資質不分級別；專業資質分為甲級和乙級；其中，房屋建築、水利水電工程、公路和市政公用專業資質可設立丙級。

諮詢服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國務院可以規定實行強制諮詢的建築工程的範圍，對必須強制實行諮詢的建築工程，由開發商委託具有合適資質條件的諮詢單位監理。開發商與其委託的工程監理單位訂立書面諮詢合同。實施建築工程諮詢前，開發商將委託的諮詢單位、諮詢的內容及諮詢權限，書面通知被監理的建築施工企業。

諮詢單位須依照法律、行政法規、有關的技術標準、設計文件和建築工程承包合同，對施工質量、建設工期和建設資金使用等方面，代表開發商實施監督。倘諮詢人員認為工程施工不符合工程

監管

設計要求、施工技術標準和合同條款時，他們有權要求建築施工單位更正。倘諮詢人員發現工程設計不符合建築工程質量標準或者合同約定的質量要求時，可報告開發商要求設計單位更正。

勞動法

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相比，《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透過強制簽訂勞動僱傭合同及建立長期合約僱傭關係，限制職工須就違反僱傭合約支付罰款的情況，並對未能支付報酬或社會保險金的僱主給予更嚴厲的制裁，對職工的合法權利提供更多保障。該等規定有助於在僱主及職工之間建立穩定和諧的勞動關係。

本公司海外業務活動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本公司海外業務活動的一切相關法規。由於本公司海外業務活動產生的收入相對低於本公司中國業務活動所得的收入，且鑑於本公司經營所在的海外國家眾多，本招股說明書並未載列與本公司海外業務活動有關的監管機構描述及監管規定。